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于会前审阅并认可了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，并按时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。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石化机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1、公司在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前已将《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材料提交给我们，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。我们已事先认可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，调增了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同时就调整类别和金额及调整原因在本议案中进行了说明。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，公司调增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有关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。该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吴杰、王世召、周京平

2021 年 12 月 14 日